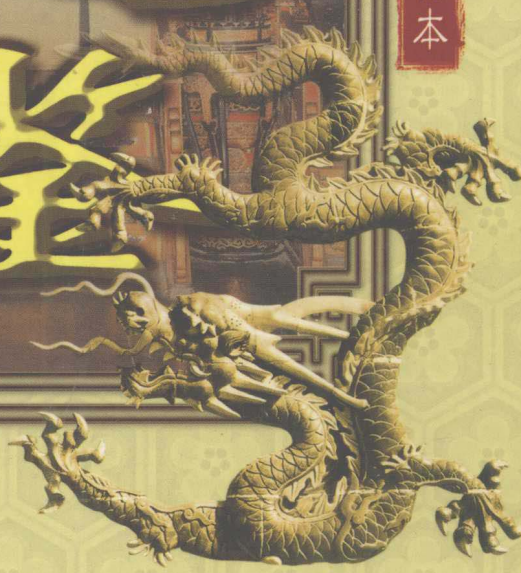


明资治通鉴

注
释
本



黑龙江人民出版社

〔北宋〕司马光 编撰

资治通鉴

注释本
(三)



黑龙江人民出版社

目 录

- 卷一百五十五 梁纪十一
起重光大渊献,尽玄默困敦,凡二年 (1209)
- 卷一百五十六 梁纪十二
起昭阳赤奋若,尽阙逢摄提格,凡二年 (1217)
- 卷一百五十七 梁纪十三
起旃蒙单阏,尽强圉大荒落,凡三年 (1225)
- 卷一百五十八 梁纪十四
起著雍敦牂,尽阙逢困敦,凡七年 (1233)
- 卷一百五十九 梁纪十五
起旃蒙赤奋若,尽柔兆摄提格,凡二年 (1242)
- 卷一百六十 梁纪十六
强圉单阏,一年 (1247)
- 卷一百六十一 梁纪十七
著雍执徐,一年 (1253)
- 卷一百六十二 梁纪十八
屠维大荒落,一年 (1261)
- 卷一百六十三 梁纪十九
上章敦牂,一年 (1270)
- 卷一百六十四 梁纪二十
起重光协洽,尽玄默涒滩,凡二年 (1277)
- 卷一百六十五 梁纪二十一
起昭阳作噩,尽阙逢阉茂,凡二年 (1286)
- 卷一百六十六 梁纪二十二
起旃蒙大渊献,尽柔兆困敦,凡二年 (1293)
- 卷一百六十七 陈纪一
起强圉赤奋若,尽屠维单阏,凡三年 (1301)
- 卷一百六十八 陈纪二
起上章执徐,尽玄默敦牂,凡三年 (1310)
- 卷一百六十九 陈纪三
起昭阳协洽,尽柔兆阉茂,凡四年 (1319)
- 卷一百七十 陈纪四
起强圉大渊献,尽重光单阏,凡五年 (1328)
- 卷一百七十一 陈纪五
起玄默执徐,尽阙逢敦牂,凡三年 (1338)
- 卷一百七十二 陈纪六
起涒蒙协洽,尽柔兆涒滩,凡二年 (1347)
- 卷一百七十三 陈纪七
起强圉作噩,尽屠维大渊献,凡三年 (1354)
- 卷一百七十四 陈纪八

- 上章困敦,一年 (1362)
- 卷一百七十五 陈纪九
起重光赤奋若,尽昭阳单阏,凡三年 (1368)
- 卷一百七十六 陈纪十
起阏逢执徐,尽著雍涓滩,凡五年 (1377)
- 卷一百七十七 隋纪一
起屠维作噩,尽重光大渊献,凡三年 (1385)
- 卷一百七十八 隋纪二
起玄默困敦,尽屠维协洽,凡八年 (1394)
- 卷一百七十九 隋纪三
起上章滩,尽昭阳大渊献,凡四年 (1403)
- 卷一百八十 隋纪四
起阏逢困敦,尽强圉单阏,凡四年 (1411)
- 卷一百八十一 隋纪五
起著雍执徐,尽玄默涓滩,凡五年 (1420)
- 卷一百八十二 隋纪六
起昭阳作噩,尽旃蒙大渊献,凡三年 (1428)
- 卷一百八十三 隋纪七
起柔兆困敦,尽强圉赤奋若五月,凡一年有奇 (1437)
- 卷一百八十四 隋纪八
起强圉赤奋若六月,不满一年 (1445)
- 卷一百八十五 唐纪一
起著雍摄提格正月,尽七月,不满一年 (1453)
- 卷一百八十六 唐纪二
起著雍摄提格八月,尽十二月,不满一年 (1462)
- 卷一百八十七 唐纪三
起屠维单阏正月,尽十月,不满一年 (1470)
- 卷一百八十八 唐纪四
起屠维单阏十一月,尽重光大荒落二月,凡一年有奇 (1479)
- 卷一百八十九 唐纪五
起重光大荒落三月,尽十二月,不满一年 (1488)
- 卷一百九十 唐纪六
起玄默敦牂,尽阏逢涓滩五月,凡二年有奇 (1497)
- 卷一百九十一 唐纪七
起阏逢涓滩六月,尽柔兆阏茂八月,凡二年有奇 (1507)
- 卷一百九十二 唐纪八
起柔兆阏茂九月,尽著雍困敦七月,凡二年 (1517)
- 卷一百九十三 唐纪九
起著雍困敦九月,尽重光单阏,凡三年有奇 (1526)
- 卷一百九十四 唐纪十
起玄默执徐,尽强圉作噩四月,凡五年有奇 (1535)
- 卷一百九十五 唐纪十一
起强圉作噩五月,尽上章困敦,凡三年有奇 (1544)
- 卷一百九十六 唐纪十二
起重光赤奋若,尽昭阳单阏三月,凡二年有奇 (1553)

- 卷一百九十七 唐纪十三
起昭阳单阙四月,尽旃蒙大荒落五月,凡二年有奇 (1561)
- 卷一百九十八 唐纪十四
起旃蒙大荒落六月,尽著雍涒滩三月,凡二年有奇 (1569)
- 卷一百九十九 唐纪十五
起著雍涒滩四月,尽阙蒙单阙九月,凡七年有奇 (1578)
- 卷二百 唐纪十六
起旃蒙单阙十月,尽玄扈阉茂七月,凡六年有奇 (1587)
- 卷二百零一 唐纪十七
起玄扈阉茂八月,尽上章困敦,凡八年有奇 (1596)
- 卷二百零二 唐纪十八
起重光协洽,尽重光大荒落,凡十一年 (1606)
- 卷二百零三 唐纪十九
起玄默敦牂,尽柔兆阉茂,凡五年 (1616)
- 卷二百零四 唐纪二十
起强圉大渊献,尽重光单阙,凡五年 (1626)
- 卷二百零五 唐纪二十一
起玄默执徐,尽柔兆涒,凡五年 (1635)
- 卷二百零六 唐纪二十二
起强圉作噩,尽上章困敦六月,凡三年有奇 (1644)
- 卷二百零七 唐纪二十三
起上章困敦七月,尽旃蒙大荒落正月,凡四年有奇 (1653)
- 卷二百零八 唐纪二十四
起旃蒙大荒落二月,尽强圉协洽,凡二年有奇 (1662)
- 卷二百零九 唐纪二十五
起著雍涒滩,尽上章阉茂七月,凡二年有奇 (1671)
- 卷二百一十 唐纪二十六
起上章阉茂八月,尽昭阳赤奋若,凡三年有奇 (1680)
- 卷二百一十一 唐纪二十七
起阙逢摄提格,尽强圉大荒落,凡四年 (1689)
- 卷二百一十二 唐纪二十八
起著雍敦牂,尽旃蒙赤奋若,凡八年 (1698)
- 卷二百一十三 唐纪二十九
起柔兆摄提格,尽昭阳作噩,凡八年 (1708)
- 卷二百一十四 唐纪三十
起阙逢阉茂,尽重光大荒落,凡八年 (1717)
- 卷二百一十五 唐纪三十一
起玄默敦牂,尽强圉大渊献十一月,凡五年有奇 (1727)
- 卷二百一十六 唐纪三十二
起强圉大渊献十二月,尽昭阳大荒落,凡六年有奇 (1736)
- 卷二百一十七 唐纪三十三
起阙逢敦牂,尽柔兆涒滩四月,凡二年有奇 (1745)
- 卷二百一十八 唐纪三十四
起柔兆涒滩五月,至九月,不满一年 (1753)
- 卷二百一十九 唐纪三十五

起柔兆涓滩十月,尽强圉作噩闰月,不满一年	(1761)
卷二百二十 唐纪三十六	
起强圉作噩九月,尽著雍阉茂,凡一年有奇	(1769)
卷二百二十一 唐纪三十七	
起屠维大渊献,尽上章困敦,凡二年	(1778)
卷二百二十二 唐纪三十八	
起重光赤奋若,尽昭阳单阙六月,凡二年有奇	(1787)
卷二百二十三 唐纪三十九	
起昭阳单癸七月,尽旃蒙大荒落十月,凡二年有奇	(1796)

卷一百五十五

梁纪十一

起重光大渊献，尽玄默困敦，凡二年。

高祖武皇帝十一

中大通三年 春，正月，辛巳，上祀南郊，大赦。

魏尚书右仆射郑先护闻洛阳不守，士众逃散，遂来奔。丙申，以先护为征北大将军。

二月，辛丑，上祀明堂。

魏自敬宗被囚，宫室空近百日。尔朱世隆镇洛阳，商旅流通，盗贼不作。世隆兄弟密议，以长广王疏远，又无人望，欲更立近亲。仪同三司广陵王恭，羽之子也，好学有志度，正光中领给事黄门侍郎，以元叉擅权，托病居龙华佛寺，无所交通。永安末，有白敬宗言王阳瘡，将有异志。恭惧，逃于上洛山，洛州刺史执送之，系治久之，以无状获免。关西大行台郎中薛孝通说尔朱天光曰：“广陵王，高祖犹子〔犹子：即侄子。〕，夙有令望，沉晦不言，多历年所。若奉以为主，必天人允叶。”天光与世隆等谋之，疑其实瘡，使尔朱彦伯潜往敦谕，且胁之，恭乃曰：“天何言哉！”世隆等大喜。孝通，聪之子也。

己巳，长广王至邙山南，世隆等为之作禅文，使泰山太守辽西奚瑗执鞭独入，启长广王曰：“天人之望，皆在广陵，愿行尧、舜之事。”遂署禅文。广陵王奉表三让，然后即位。大赦，改元普泰。黄门侍郎邢子才为赦文，叙敬宗枉杀太原王荣之状，节闵帝曰：“永安手翦强臣，非为失德，直以天未厌乱，故逢成济之祸耳〔成济之祸：指曹魏高贵乡公曹髦欲诛司马昭，与贾充战于南阙，反被成济所杀一事；成济，魏太子舍人。〕。”因顾左右取笔，自作赦文，直言：“门下：朕以寡德，运属乐推，思与亿兆，同兹大庆，肆眚之科〔肆眚（shěng）：即赦免罪犯。眚，过失，〕，一依常式。”帝闭口八年，至是乃言，中外欣然，以为明主，望至太平〔至：达到。〕。

庚午，诏以“三皇称‘皇’，五帝称‘帝’，三代称‘王’，盖递为冲挹；自秦以来，竞称‘皇帝’，予今但称‘帝’，亦已褒矣。加尔朱世隆仪同三司，赠尔朱荣相国、晋王，加九锡。世隆使百官议荣配飨，司直刘季明曰〔司直：为廷尉属官，取掌复理御史台的检勘之事。〕：“若配世宗，于时无功；若配孝明，亲害其母；若配庄帝，为臣不终。以此论之，无所可配。”世隆怒曰：“汝应死！”季明曰：“下官既为议首，依礼而言，不合圣心，翦戮唯命！”世隆亦不之罪。以荣配高祖庙庭。又为荣立庙于首阳山，因周公旧庙而为之，以为荣功可比周公。庙成，寻为火所焚。

尔朱兆以不预废立之谋，大怒，欲攻世隆。世隆使尔朱彦伯往谕之，乃止。

初，敬宗使安东将军史作龙、平北将军阳文义各领兵三千守太行岭，侍中源子恭镇河内。及尔朱兆南向，作龙、文义帅众先降，由是子恭之军望风亦溃，兆遂乘胜直入洛阳。至是，尔朱世隆论作龙、文义之功，各封千户侯。魏主曰：“作龙、文义，于王有功，于国无功。”竟不许。尔朱仲远镇滑台，表用其下都督为西兖州刺史，先用后表。诏答曰：“已能近补，何劳远闻！”尔朱天光之灭万俟丑奴也，始获波斯所献师子，送洛阳。及节闵帝即位，诏曰：“禽兽囚之则违其性。”命送归本国。使者以波斯道远不可达，于路杀之而返。有司劾违旨，帝曰：“岂可以兽而罪人！”遂赦之。

魏镇远将军清河崔祖螭等聚青州七郡之众围东阳，旬日之间，众十馀万。刺史东莱王贵平帅城民固守，使太傅咨议参军崔光伯出城慰劳，其兄光韶曰：“城民凌纵日久〔凌纵：欺凌，放纵。〕，众怒甚盛，非慰谕所能解。家弟往，必不全。”贵平强之，既出外，人射杀之。

幽、安、营、并四州行台刘灵助，自谓方术可以动人，又推算知尔朱氏将衰，乃起兵自称燕王、开府仪同三司、大行台，声言为敬宗复仇，且妄述图讖，云：“刘氏当王。”由是幽、瀛、沧、冀之民多从之。从之者夜举火为号，不举火者诸村共屠之。引兵南至博陵之安国城。尔朱兆遣监军孙白鹞至冀州，托言调发民马，欲俟高乾兄弟送马而收之。乾等知之，与前河内太守封隆之等合谋，潜部勒壮士，袭据信都，杀白鹞，执刺史元颢。乾等欲推其父翼行州事，翼曰：“和集乡里，我不如封皮。”乃奉隆之行州事，为敬宗举哀，将士皆缟素，升坛誓众，移檄州郡，共讨尔朱氏，仍受刘灵助节度。隆之，磨奴之族孙也。

殷州刺史尔朱羽生将五千人袭信都，高敖曹不暇擐甲，将十馀骑驰击之。乾在城中绳下五百人，追救未及，敖曹已交兵，羽生败走。敖曹马稍绝世〔马稍（shuò）：即“槩”，旧说矛长八尺曰槩，因为多马上使用，故称“马稍”。〕，左右无不一当百，时人比之项籍。

高欢屯胡关大王山六旬，乃引兵东出，声言讨信都。信都人皆惧，高乾曰：“吾闻高晋州雄略盖世，其志不居人下。且尔朱无道，弑君虐民，正是英雄立功之会，今日之来，必有深谋，吾当轻马迎之，密参意旨，诸君勿惧也。”乃将十馀骑与封隆之子子绘潜谒欢于滏口，说欢曰：“尔朱酷逆，痛结人神，凡曰有知，莫不思奋。明公威德素著，天下倾心，若兵以义立，则屈强之徒不足为明公敌矣。鄆州虽小，户口不减十万，谷秸之税，足济军资。愿公熟思其计。”乾辞气慷慨，欢大悦，与之同帐寝。

初，河南太守赵郡李显甫，喜豪侠，集诸李数千家于殷州西山方五六十里居之。显甫卒，子元忠继之。家素富，多出货求利，元忠悉焚契免责，乡人甚敬之。时盗贼蜂起，清河有五百人西戍。还，经赵郡，以路梗，共投元忠。元忠遣奴为导，曰：“若逢贼，但道李元忠遣。”如言，贼皆舍避。及葛荣起，元忠帅宗党作垒以自保，坐大榭树下〔榭（hù）树：一种落叶乔木，叶呈倒卵形，黄花，果实圆，木材坚硬。〕，前后斩违命者凡三百人。贼至，元忠辄击却之。葛荣曰：“我自中山至此，连为赵李所破，何以能成大事！”乃悉众攻围，执元忠以随军。贼平，就拜南赵郡太守，好酒，无政绩。

及尔朱兆弑敬宗，元忠弃官归，谋举兵讨之。会高欢东出，元忠乘露车〔露车：古代一种用于载物的车，没有帷盖，故称“露车”。〕，载素笋浊酒以奉迎。欢闻其酒客，未即见之。元忠下车独坐，酌酒擘脯食之，谓门者曰：“本言公招延俊杰，今闻国士到门，不吐哺辍洗，其人可知，还吾刺〔刺：名刺，相当于后世的名片。〕，勿通也！”门者以告，欢遽见之，引入，觞再行，元忠车上取箏鼓之，长歌慷慨，歌阕，谓欢曰：“天下形势可见，明公犹事尔朱邪？”欢曰：“富贵皆因彼所致，安敢不尽节！”元忠曰：“非英雄也！高乾邕兄弟来未？”时乾已见欢，欢给之曰：“从叔辈粗，何肯来！”元忠曰：“虽粗，并解事。”欢曰：“赵郡醉矣。”使人扶出。元忠不肯起，孙腾进曰：“此君天遣来，不可违也。”欢乃复留与语，元忠慷慨流涕，欢亦悲不自胜。元忠因进策曰：“殷州小，无粮仗，不足以济大事。若向冀州，高乾邕兄弟必为明公主人，殷州便以赐委。冀、殷既合，沧、瀛、幽、定自然弭服，唯刘诞黠胡或当乖拒〔乖拒：违抗。〕，然非明公之敌。”欢急握元忠手而谢焉。

欢至山东，约勒士卒，丝毫之物不听侵犯，每过麦地，欢辄步牵马。远近闻之，皆称高仪同将兵整肃，益归心焉。

欢求粮于相州刺史刘诞，诞不与；有车营租米，欢掠取之。进至信都，封隆之、高乾等开门纳之。高敖曹时在外略地，闻之，以乾为妇人，遗以布裙。欢使世子澄以子孙礼见之，敖曹乃与俱来。

癸酉，魏封长广王晔为东海王，以青州刺史鲁郡王肃为太师，淮阳王欣为太傅，尔朱世隆为太保，长孙稚为太尉，赵郡王湛为司空，徐州刺史尔朱仲远、雍州刺史尔朱天光并为大将军，并州刺史尔朱兆为天柱大将军；赐高欢爵勃海王，征使人朝。长孙稚固辞太尉，乃以

为骠骑大将军、开府仪同三司。尔朱兆辞天柱，曰：“此叔父所终之官，我何敢受！”固辞，不拜，寻加都督十州诸军事，世袭并州刺史。高欢辞不就征。尔朱仲远徙镇大梁，复加兖州刺史。

尔朱世隆之初为仆射也，畏尔朱荣之威严，深自刻厉，留心几案，应接宾客，有开敏之名。及荣死，无所顾惮，为尚书令，家居视事，坐符台省，事无大小，不先白世隆，有司不敢行。使尚书郎宋游道、邢昕在其听事东西别坐〔听事：即厅事，古代将官府治事的处所或私人住宅的中庭称为厅事。〕，受纳辞讼，称命施行；公为贪淫，生杀自恣；又欲收军士之意，泛加阶级，皆为将军，无复员限，自是勋赏之官大致猥滥，人不复贵。是时，天光专制关右，兆奄有并、汾，仲远擅命徐、兖，世隆居中用事〔奄有：占据。〕，竞为贪暴。而仲远尤甚，所部富室大族，多诬以谋反，籍没其妇女财物入私家，投其男子于河，如是者不可胜数。自荥阳已东，租税悉入其军，不送洛阳。东南州郡自牧守以下至士民，畏仲远如豺狼。由是四方之人皆恶尔朱氏，而惮其强，莫敢违也。

己丑，魏以泾州刺史贺拔岳为岐州刺史，渭州刺史侯莫陈悦为秦州刺史，并加仪同三司。

魏使大都督侯渊、骠骑大将军代人叱列延庆讨灵助，至固城，渊畏其众，欲引兵西入，据关拒险，以待其变。延庆曰：“灵助庸人，假妖术以惑众。大兵一临，彼皆恃其符厌，岂肯戮力致死，与吾争胜负哉！不如出营城外，诈言西归。灵助闻之，必自宽纵，然后潜军击之，往则成擒矣。”渊从之，出顿城西，声云欲还，丙申，简精骑一千夜发，直抵灵助垒；灵助战败，斩之，传首洛阳。

初，灵助起兵，自占胜负，曰：“三月之末，我必入定州，尔朱氏不久当灭。”及灵助首函入定州，果以是月之末。

夏，四月，乙巳，昭明太子统卒。太子自加元服，上即使省录朝政，百司进事，填委于前，太子辨析诈谬，秋毫必睹，但令改正，不加案劾，平断法狱，多所全宥，宽和容众，喜愠不形于色。好读书属文，引接才俊，赏爱无倦。出宫二十余年，不畜声乐。每霖雨积雪，遣左右周行闾巷，视贫者赈之。天性孝谨，在东宫，虽燕居，坐起恒西向，或宿被召当入，危坐达旦。及寝疾，恐貽帝忧，敕参问，辄自力手书。及卒，朝野惋愕〔惋愕：叹息、惊诧。〕，建康男女，奔走宫门，号泣满路。

癸丑，魏以高欢为大都督、东道大行台、冀州刺史，又以安定王尔朱智虎为肆州刺史。

魏尔朱天光出夏州，遣将讨宿勤明达，癸亥，擒明达，送洛阳，斩之。

丙寅，魏以侍中、骠骑大将军尔朱彦伯为司徒。

魏诏有司不得复称“伪梁”。

五月，丙子，魏荆州城民斩赵修延，复推李琰之行州事。

魏尔朱仲远使都督魏僧勣等讨崔祖螭于东阳，斩之。

初，昭明太子葬其母丁贵嫔，遣人求墓地之吉者。或赂宦者俞三副求卖地，云若得钱三百万，以百万与之。三副密启上，言“太子所得地，不如今地于上为吉”。上年老多忌，即命市之。葬毕，有道士云：“此地不利长子，若厌之，或可申延。”乃为蜡鹅及诸物埋于墓侧长子位。宫监鲍邕之、魏雅初皆有宠于太子〔宫监：即东宫监官。〕，邕之晚见疏于雅，乃密启上云：“雅为太子厌祷。”上遣检掘，果得鹅物，大惊，将穷其事。徐勉固谏而止，但诛道士。由是太子终身惭愤，不能自明。及卒，上征其长子南徐州刺史华容公欢至建康，欲立以为嗣，衔其前事〔衔：怨恨。〕，犹豫久之，卒不立，庚寅，遣还镇。

臣光曰：君子之于正道，不可少顷离也，不可跬步失也。以昭明太子之仁孝，武帝之慈爱，一染嫌疑之迹，身以忧死，罪及后昆，求吉得凶，不可湔涤，可不戒哉！是以诡诞之士，奇邪之术，君子远之。

丙申，立太子母弟晋安王纲为皇太子。朝野多以为不顺，司议侍郎周弘正，尝为晋安王主簿，乃奏记曰：“谦让道废，多历年所。伏惟明大王殿下，天挺将圣，四海归仁，是以皇上发德音，以大王为储副。意者愿闻殿下抗目夷上仁之义，执子臧大贤之节，逃玉舆而弗乘，

弃万乘如脱屣〔屣(xì):鞋。〕,庶改浇竞之俗,以大吴国之风。古有其人,今闻其诤,能行之者,非殿下而谁!使无为之化复生于遂古,让王之道不坠于来叶〔来叶:来世。〕,岂不盛欤!”王不能从。弘正,舍之兄子也。

太子以侍读东海徐摘为家令〔侍读:陪伴皇太子读书的官员。〕,兼管记〔管记:取官名,取掌同“公府记室”。〕,寻带领直〔领直:统领值宫卫兵的官员。〕。摘文体轻丽,春坊尽学之,时人谓之宫体。上闻之,怒,召摘,欲加消责。及见,应对明敏,辞义可观,意更释然。因问经史及释教,摘商较从横,应对如响,上甚加叹异,宠遇日隆。领军朱异不悦,谓所

亲曰:“徐叟出入两宫,渐来见逼,我须早为之所。”遂乘间白上曰:“摘年老,又爱泉石〔爱泉石:爱好山水。〕,意在一郡自养。”上谓摘真欲之,乃召摘,谓曰:“新安大好山水。”遂出为新安太守。

六月,癸丑,立华容公欢为豫章王,其弟枝江公誉为河东王,曲阿公誉为岳阳王。上以人言不息,故封欢兄弟以大郡,用慰其心。久之,鲍邕之坐诱略人,罪不至死,太子纲追思昭明之冤,挥泪诛之。

魏高欢将起兵讨尔朱氏,镇南大将军斛律金、军主善无库狄干与欢妻弟娄昭、妻之姊夫段荣皆劝成之。欢乃诈为书,称尔朱兆将以六镇人配契胡为部曲,众皆忧惧。又为并州符,征兵讨步落稽,发万人,将遣之。孙腾与都督尉景为请留五日,如此者再,欢亲送之郊,雪涕执别,众皆号恸,声震郊野。欢乃谕之曰:“与尔俱为失乡客,义同一家,不意在上征发乃尔!今直西向,已当死,后军期,又当死,配国人,又当死,奈何?”众曰:“唯有反耳!”欢曰:“反乃急计,然当推一人为主,谁可者?”众共推欢,欢曰:“尔乡里难制。不见葛荣乎?虽有百万之众,曾无法度,终自败灭。今以吾为主,当与前异,毋得陵汉人,犯军令,生死任吾则可;不然,不能为天下笑。”众皆顿颡曰:“死生唯命!”欢乃椎牛飧士,庚申,起兵于信都,亦未敢显言叛尔朱氏也。

会李元忠举兵逼殷州,欢令高乾帅众救之。乾轻骑入见刺史尔朱羽生,与指画军计,羽生与乾俱出,因擒斩之,持羽生首谒欢。欢抚膺曰〔抚膺:手拍胸膛。〕:“今日反决矣!”乃以元忠为殷州刺史,镇广阿。欢于是抗表罪状尔朱氏,尔朱世隆匿之不通。

魏杨播及弟椿、津皆有名德。播刚毅,椿、津谦恭,家世孝友,缌服同爨〔缌服同爨(cuàn):缌服,本为古代的一种丧服,这里代指亲疏关系在缌服以内的亲族;同爨,同在一起烧火吃饭。〕,男女百口,人无间言。椿、津皆至三公,一门七郡太守,三十二州刺史。敬宗之诛尔朱荣也,播子侃预其谋;城阳王徽、李彧,皆其姻戚也。尔朱兆入洛,侃逃归华阴,尔朱天光使侃妇父韦义远招之,与盟,许贯其罪〔贯(shì):宽赦。〕。侃曰:“彼虽食言,死者不过一人,犹冀全百口。”乃出应之,天光杀之。时椿致仕,与其子昱在华阴,椿弟冀州刺史顺、司空津、顺子东雍州刺史辨、正平太守仲宣皆在洛。秋,七月,尔朱世隆诬奏杨氏谋反,请收治之,魏主不许。世隆苦请,帝不得已,命有司检案以闻。壬申夜,世隆遣兵围津第,天光亦遣兵掩椿家于华阴。东西之族无少长皆杀之,籍没其家。世隆奏云:“杨氏实反,与收兵相拒,皆已格杀。”帝惋怅久之,不言而已,朝野闻之,无不痛愤。津子逸为光州刺史,尔朱仲远遣使就杀之。唯津子悱于被收时适出在外,逃匿,获免,往见高欢于信都,泣诉家祸,因为言讨尔朱氏之策。欢甚重之,即署行台郎中。

乙亥,上临轩策拜太子,大赦。

丙戌,魏司徒尔朱彦伯以旱逊位。戊子,以彦伯为侍中、开府仪同三司。彦伯于兄弟中差无过恶。尔朱世隆固让太保,魏主特置仪同三师之官,位次上公之下,庚寅,以世隆为之。斛斯椿潜朱瑞于世隆,世隆杀之。

庚寅,诏:“凡宗戚有服属者,并可赐沐,食乡亭侯,随远近为差。”

壬辰,以吏部尚书何敬容为尚书右仆射。敬容,昌宇之子也。

魏尔朱仲远、度律等闻高欢起兵,恃其强,不以为虑,独尔朱世隆忧之。尔朱兆将步骑二万出井陉,趣殷州,李元忠弃城奔信都。八月,丙午,尔朱仲远、度律将兵讨高欢。九月,

己卯，魏以仲远为太宰，庚辰，以尔朱天光为大司马。

癸巳，魏主追尊父广陵惠王为先帝，母王氏为先太妃，封弟永业为高密王，子恕为勃海王。

冬，十月，己酉，上幸同泰寺，升法座，讲《涅槃经》，七日而罢。

乐山侯正则，先有罪徙郁林，招诱亡命，欲攻番禺，广州刺史元景仲讨斩之。正则，正德之弟也。

孙腾说高欢曰：“今朝廷隔绝，号令无所禀，不权有所立，则众将沮散。”欢疑之，腾再三固请，乃立勃海太守元朗为帝。朗，融之子也。壬寅，朗即位于信都城西，改元中兴。以欢为侍中、丞相、都督中外诸军事、大将军、录尚书事、大行台，高乾为侍中、司空，高敖曹为骠骑大将军、仪同三司、冀州刺史，孙腾为尚书左仆射，河北行台魏兰根为右仆射。

己酉，尔朱仲远、度律与骠骑大将军斛斯椿、车骑大将军、仪同三司贺拔胜、车骑大将军贾显智军于阳平。显智名智，以字行，显度之弟也。尔朱兆出井陘，军于广阿，众号十万。高欢纵反间，云“世隆兄弟谋杀兆”，复云“兆与欢同谋杀仲远等”，由是迭相猜贰，徘徊不进。仲远等屡使斛斯椿、贺拔胜往谕兆，兆帅轻骑三百来就仲远，同坐幕下，意色不平，手舞马鞭，长啸凝望，疑仲远等有变，遂趋出，驰还。仲远遣椿、胜等追，晓说之，兆执棒、胜还营。仲远、度律大惧，引兵南遁。兆数胜罪，将斩之，曰：“尔杀卫可孤，罪一也；天柱薨，尔不与世隆等俱来，而东征仲远，罪二也。我欲杀尔久矣，今复何言？”胜曰：“可孤为国巨患，胜父子诛之，其功不小，反以为罪乎？天柱被戮，以君诛臣，胜宁负王，不负朝廷。今日之事，生死在王。但寇贼密迹，骨肉构隙〔构隙：互相猜忌。〕，自古及今，未有如是而不亡者。胜不惮死，恐王失策。”兆乃舍之。

高欢将与兆战，而畏其众强，以问亲信都督段韶〔亲信都督：职掌为统领亲兵的官员。〕，韶曰：“所谓众者，得众人之死；所谓强者，得天下之心。尔朱氏上弑天子，中屠公卿，下暴百姓，王以顺讨逆，如汤沃雪，何众强之有！”欢曰：“虽然，吾以小敌大，恐无天命不能济也。”韶曰：“韶闻‘小能敌大，小道大淫。’‘皇天无亲，唯德是辅’〔皇天无亲，惟德是辅：意思是上天不偏袒于任何人，只辅助有德者。〕。”尔朱氏外乱天下，内失英雄心，智者不为谋，勇者不为斗，人心已去，天意安有不从者哉！”韶，荣之子也。辛亥，欢大破兆于广阿，俘其甲卒五千余人。

十一月，乙未，上幸同泰寺，讲《般若经》〔般若经：佛教经典名：般若，梵文译音，智慧之意。〕，七日而罢。

庚辰，魏高欢引兵攻邺，相州刺史刘诞婴城固守。

是岁，魏南兖州城民王乞得劫刺史刘世明，举州来降。世明，芳之族子也。上以侍中元树为镇北将军、都督北讨诸军事，镇谯城。以世明为征西大将军、郢州刺史，加仪同三司。世明不受，固请北归，上许之。世明至洛阳，奉送所持节，归乡里，不仕而卒。

四年 春，正月，丙寅，以南平王伟为大司马，元法僧为太尉，袁昂为司空。

立西丰侯正德为临贺王。正德自结于朱异，上既封昭明诸子，异言正德失职，故王之。

以太子右卫率薛法护为司州牧，卫送魏王悦入洛。

庚午，立太子纲之长子大器为宣城王。

魏高欢攻邺，为地道，施柱而焚之，城陷入地。壬午，拔邺，擒刘诞，以杨愔为行台右丞。时军国多事，文檄教令，皆出于愔及开府咨议参军崔陵。陵，逞之五世孙也。

二月，以太尉元法僧为东魏王，欲遣还北，兖州刺史羊侃为军司马，与法僧偕行。

扬州刺史邵陵王纶遣人就市，除买锦彩丝布数百匹，市人皆闭邸店不出；少府丞何智通依事启闻。纶被责还第，乃遣阉阁戴子高等以槊刺智通于都巷，刃出于背。智通识子高，取其血以指画车壁为“邵陵”字，乃绝，由是事觉。庚戌，纶坐免为庶人，锁之于第，经三旬，乃脱锁〔锁：套在脖子上的刑具。〕，顷之，复封爵。

辛亥，魏安定王追谥敬宗曰武怀皇帝，甲子，以高欢为丞相、柱国大将军、太师；三月，丙寅，以高澄为骠骑大将军。丁丑，安定王帅百官入居于郢。

尔朱兆与尔朱世隆等互相猜阻，世隆卑辞厚礼谕兆，欲使之赴洛，唯其所欲，又请节闵帝纳兆女为后；兆乃悦，并与天光、度律更立誓约，复相亲睦。

斛斯椿阴谓贺拔胜曰：“天下皆怨毒尔朱，而吾等为之用，亡无日矣，不如图之。”胜曰：“天光与兆各据一方，欲尽去之甚难，去之不尽，必为后患，奈何？”椿曰：“此易致耳。”乃说世隆追天光等赴洛，共讨高欢。世隆屡征天光，天光不至，使椿自往邀之，曰：“高欢作乱，非王不能定，岂可坐视宗族夷灭邪！”天光不得已，将东出，问策于雍州刺史贺拔岳，岳曰：“王家跨据三方，士马殷盛，高欢乌合之众，岂能为敌！但能同心戮力，往无不捷。若骨肉相疑，则图存之不暇，安能制人！如下官所见，莫若且镇关中以固根本，分遣锐师与众军合势，进可以克敌，退可以自全。”天光不从。闰月，壬寅，天光自长安，兆自晋阳，度律自洛阳，仲远自东郡，皆会于邺，众号二十万，夹洹水而军，节闵帝以长孙稚为大行台，总督之。

高欢令吏部尚书封隆之守邺，癸丑，出顿紫陌〔紫陌：本名祭陌，因春秋时俗巫为漳水河伯娶妇，祭河伯于此而得名。〕，大都督高敖曹将乡里部曲王桃汤等三千人以从。欢曰：“高都督所将皆汉兵，恐不足集事，欲割鲜卑兵千余人相杂用之，何如？”敖曹曰：“敖曹所将，练习已久，前后格斗，不减鲜卑。今若杂之，情不相洽，胜则争功，退则推罪，不烦更配也。”

庚申，尔朱兆帅轻骑三千夜袭邺城，叩西门，不克而退。壬戌，欢将战马不满二千，步兵不满三万，众寡不敌，乃于韩陵为圆阵，连系牛驴以塞归道，于是将士皆有死志。兆望见欢，遥责欢以叛己，欢曰：“本所以戮力者，共辅帝室。今天子何在？”兆曰：“永安枉害天柱，我报仇耳。”欢曰：“我昔亲闻天柱计，汝在户前立，岂得言不反邪！且以君杀臣，何报之有！今日义绝矣！”遂战。欢将中军，高敖曹将左军，欢从父弟岳将右军。欢战不利，兆等乘之，岳以五百骑冲其前，别将斛律敦收散卒蹙其后，敖曹以千骑自栗园出横击之，兆等大败，贺拔胜与徐州刺史杜德于阵降欢。兆对慕容绍宗抚膺曰：“不用公言，以至于此！”欲轻骑西走，绍宗反旗鸣角〔反旗鸣角：调转旗向，吹奏号角。〕，收散卒成军而去。兆还晋阳，仲远奔东郡。尔朱彦伯闻度律等败，欲自将兵守河桥，世隆不从。

度律、天光将之洛阳，大都督斛斯椿谓都督贾显度、贾显智曰：“今不先执尔朱氏，吾属死无类矣。”乃夜于桑下盟，约倍道先还。世隆使其外兵参军阳叔渊单骑驰赴北中，简阅败众，以次内之。椿至，不得入城，乃诡说叔渊曰：“天光部下皆是西人，闻欲大掠洛邑，迁都长安，宜先内我以为之备。”叔渊信之。夏，四月，甲子朔，椿等人据河桥，尽杀尔朱氏之党。度律、天光欲攻之，会大雨昼夜不止，士马疲顿，弓矢不可施，遂西走，至灋陂津，为人所擒，送于椿所。椿使行台长孙稚诣洛阳奏状，别使贾显智、张欢帅骑掩袭世隆，执之。彦伯时在禁直，长孙稚于神虎门启陈：“高欢义功既振，请诛尔朱氏。”节闵帝使舍人郭崇报彦伯，彦伯狼狈走出，为人所执，与世隆俱斩于阊阖门外，送其首并度律、天光于高欢。

节闵帝使中书舍人卢辩劳欢于邺，欢使之见安定王，辩抗辞不从，欢不能夺，乃舍之。辩，同之兄子也。

辛未，骠骑大将军、行济州事侯景降于安定王。以景为尚书仆射、南道大行台、济州刺史。

尔朱仲远来奔。仲远帐下都督乔宁、张子期自滑台诣欢降。欢责之曰：“汝事仲远，擅其荣利，盟契百重，许同生死。前仲远自徐州为逆〔徐州为逆：指北魏尔朱荣死后徐州刺史尔朱仲远起兵向洛阳一事。〕，汝为戎首；今仲远南走，汝复叛之。事天子则不忠，事仲远则无信，犬马尚识饲之者，汝曾犬马之不如！”遂斩之。

尔朱天光之东下也，留其弟显寿镇长安，召秦州刺史侯莫陈悦，欲与之俱东。贺拔岳知天光必败，欲留悦共图显寿以应高欢，计未有所出。宇文泰谓岳曰：“今天光尚近，悦未必有贰心，若以此告之，恐其惊惧。然悦虽为主将，不能制物〔制物：辖治众人。〕，若先说其众，必人有留心。悦进失尔朱之期，退恐人情变动，乘此说悦，事无不遂。”岳大喜，即令泰入悦军说之，悦遂与岳共袭长安。泰帅轻骑为前驱，显寿弃城走，追至华阴，擒之。欢以岳为关西大行台，岳以泰为行台左丞，领府司马，事无巨细皆委之。

尔朱世隆之拒高欢也，使齐州行台尚书房谲募兵趣四渚，又使其弟青州刺史弼趣乱城，扬声北渡，为犄角之势。及韩陵既败，弼还东阳，闻世隆等死，欲来奔，数与左右割臂为盟。帐下都督冯绍隆，素为弼所信待，说弼曰：“今方同契阔，宜更割心前之血以盟众。”弼从之，大集部下，披胸令绍隆割之。绍隆因推刃杀之，传首洛阳。

丙子，安定将军辛永以建州降于安定王。

辛巳，安定王至邙山。高欢以安定王疏远，使仆射魏兰根慰谕洛邑，且观节闵帝之为人，欲复奉之。兰根以帝神采高明，恐于后难制，与高乾兄弟及黄门侍郎崔陵共劝欢废之。欢集百官问所宜立，莫有应者，太仆代人綦母俊盛称节闵帝贤明，宜主社稷，欢欣然是之。凌作色曰：“若言贤明，自可待我高王，徐登大位。广陵既为逆胡所立，何得犹为天子！若从俊言，王师何名义举？”欢遂幽节闵帝于崇训佛寺。

欢入洛阳，斛斯椿谓贺拔胜曰：“今天下事，在吾与君耳，若不先制人，将为人所制。高欢初至，图之不难。”胜曰：“彼有功于时，害之不祥。比数夜与欢同宿，具序往昔之怀，兼荷兄恩意甚多，何苦惮之！”椿乃止。

欢以汝南王悦，高祖之子，召欲立之，闻其狂暴无常，乃止。

时诸王多逃匿，尚书左仆射平阳王修，怀之子也，匿于田舍。欢欲立之，使斛斯椿求之。椿见修所亲员外散骑侍郎太原王思政，问王所在，思政曰：“须知问意。”椿曰：“欲立为天子。”思政乃言之。椿从思政见修，修色变，谓思政曰：“得无卖我邪？”曰：“不也。”曰：“敢保之乎？”曰：“变态百端，何可保也？”椿驰报欢。欢遣四百骑迎修入毡帐，陈诚，泣下沾襟，修让以寡德，欢再拜，修亦拜。欢出备服御，进汤沐，达夜严警。昧爽，文武执鞭以朝，使斛斯椿奉劝进表。椿入帷门，磬折延首而不敢前〔磬折：像磬一样弯着腰。〕，修令思政取表视之，曰：“便不得不称朕矣。”乃为安定王作诏策而禅位焉。

戊子，孝武帝即位于东郭之外，用代都旧制，以黑毡蒙七人，欢居其一，帝于毡上西向拜天毕，入御太极殿，群臣朝贺，升闾阖门大赦，改元太昌。以高欢为大丞相、天柱大将军、太师，世袭定州刺史。庚寅，加高澄侍中、开府仪同三司。

初，欢起兵信都，尔朱世隆知司马子如与欢有旧，自侍中、骠骑大将军出为南岐州刺史。欢入洛，召子如为大行台尚书，朝夕左右，参知军国。广州刺史广宁韩贤，素为欢所善，欢入洛，凡尔朱氏所除官爵例皆削夺，唯贤如故。

以前御史中尉樊子鹄兼尚书左仆射，为东南道大行台，与徐州刺史杜德追尔朱仲远，仲远已出境，遂攻元树于谯。

丞相欢征贺拔岳为冀州刺史，岳畏欢，欲单马入朝。行台右丞薛孝通说岳曰：“高王以数千鲜卑破尔朱百万之众，诚亦难敌。然诸将或素居其上，或与之等夷，虽屈首从之，势非获已。今或在京师，或据州镇，高王除之则失人望，留之则为腹心之疾。且吐万人虽复败走，犹在并州，高王方内抚群雄，外抗勍敌，安能去其巢穴，与公争关中之地乎！今关中豪俊皆属心于公，愿效其智力。公以华山为城，黄河为堑，进可以兼山东，退可以封函谷，奈何欲束手受制于人乎！”言未卒，岳执孝通手曰：“君言是也。”乃逊辞为启而不就征。

壬辰，丞相欢还邺，送尔朱度律、天光于洛阳，斩之。

五月，丙申，魏主鸩节闵帝于门下外省，诏百司会丧，葬用殊礼。

以沛郡王欣为太师，赵郡王谌为太保，南阳王宝炬为太尉，长孙稚为太傅。宝炬，愉之子也。丞相欢固辞天柱大将军，戊戌，许之。己酉，清河王亶为司徒。

侍中河南高隆之，本徐氏养子，丞相欢命以为弟，恃欢势骄狎公卿，南阳王宝炬毁之，曰：“镇兵何敢尔〔镇兵：北魏迁都洛阳后，原边镇人均籍属镇兵。〕！”魏主以欢故，六月，丁犯，黜宝炬为骠骑大将军，归第。

魏主避广平武穆王之讳，改谥武怀皇帝曰孝庄皇帝，庙号敬宗。

秋，七月，庚子，魏复以南阳王宝炬为太尉。

壬寅，魏丞相欢引兵入滏口，大都督库狄干入井陘，击尔朱兆。庚戌，魏主使骠骑大将

军、仪同三司高隆之帅步骑十万会丞相欢于太原，因以隆之为丞相军司。欢军于武乡，尔朱兆大掠晋阳，北走秀容。并州平。欢以晋阳四塞，乃建大丞相府而居之。

魏夏州迁民郭迁据青州反，刺史元嶷弃城走。诏行台侯景等讨之，拔其城，迁来奔。

魏东南道大行台樊子鹄围元树于谯城，分兵攻取蒙县等五城，以绝援兵之路。树请帅众南归，以地还魏，子鹄等许之，与之誓约。树众半出，子鹄击之，擒树及谯州刺史朱文开以归。羊侃行至官竹，闻树败而还。九月，树至洛阳，久之，复欲南奔，魏人杀之。

乙巳，以司空袁昂领尚书令。

冬，十一月，丁酉，日南至，魏主祀圜丘。

甲辰，魏杀安定王朗、东海王晔。己酉，以汝南王悦为侍中、大司马。

魏葬灵太后胡氏。

上闻魏室已定，十二月，庚辰，复以太尉元法僧为郢州刺史。

魏主以汝南王悦属近地尊，丁亥，杀之。

魏大赦，改元永兴；以与太宗同号，复改永熙。

魏主纳丞相欢女为后，命太常卿李元忠纳币于晋阳〔纳币：古代婚礼中的仪式之一〕。欢与之宴，论及旧事，元忠曰：“昔日建义，轰轰烈烈，比来寂寂无人问。”欢抚掌笑曰：“此人逼我起兵。”元忠戏曰：“若不与侍中，当更求建义处〔建义：起义〕。”欢曰：“建义不虑无，止畏如此老翁不可遇耳。”元忠曰：“止为此翁难遇，所以不去。”因捋欢须大笑。欢悉其雅意〔悉：熟知〕，深重之。

尔朱兆既至秀容，分守险隘，出入寇抄。魏丞相欢扬声讨之，师出复止者数四，兆意怠。欢揣其岁首当宴会〔揣：揣度〕，遣都督窦泰以精骑驰之，一日一夜行三百里，欢以大军继之。

梁纪十二

起昭阳赤奋若，尽阙逢摄提格，凡二年。

高祖武皇帝十二

中大通五年 春，正月，辛卯，上祀南郊，大赦。

魏宴泰奄至尔朱兆庭，军人因宴休惰，忽见泰军，惊走；追破之于赤谿岭，众并降散。兆逃于穷山，命左右西河张亮及苍头陈山提斩己首以降，皆不忍；兆乃杀所乘白马，自缢于树。欢亲临，厚葬之。慕容绍宗携尔朱荣妻子及兆馀众诣欢降，欢以义故，待之甚厚。兆之在秀容，左右皆密通款于欢，唯张亮无启疏。欢嘉之，以为丞相府参军。

魏罢诸行台。

辛亥，上祀明堂〔明堂：古代帝王用于祭祀庆赏、宣明政教的场所。〕。

丁巳，魏主追尊其父为武穆帝，太妃冯氏为武穆后，母李氏为皇太妃。

营州刺史曹凤、东荆州刺史雷能胜等举城降魏。

魏侍中斛斯椿闻乔宁、张子期之死，内不自安，与南阳王宝炬、武卫将军元毗、王思政密劝魏主图丞相欢。毗，遵之玄孙也。舍人元士弼又言欢受诏不敬，帝由是不悦。椿劝帝置阁内都督部曲〔部曲：古代军队编制的单位，后来逐渐转向指称将领和豪族的亲兵。此处指宫廷侍卫亲军。〕，又增武直人数〔武直：宫殿内值班守卫的武士。〕，自直阁已下，员别数百，皆选四方骁勇者充之。帝数出游幸，椿自部勒，别为行陈，由是朝政、军谋，帝专与椿决之。帝以关中大行台贺拔岳拥重兵，密与相结，又出侍中贺拔胜为都督三荆等七州诸军事、荆州刺史，欲倚胜兄弟以敌欢，欢益不悦。

侍中、司空高乾之在信都也，遭父丧，不暇终服〔服：古代礼制，父母去世，穿丧服守孝三年，期满除服，称服阕，又称服。〕。及孝武帝即位，表请解职行丧，诏听解侍中，司空如故。乾虽求退，不谓遽见许。既去内侍，朝政多不关预，居常快快。帝既贰于欢，冀乾为己用，尝于华林园宴罢，独留乾，谓之曰：“司空奕世忠良，今日复建殊效，相与虽则君臣，义同兄弟，宜共立盟约，以敦情契。”殷勤逼之。乾对曰：“臣以身许国，何敢有贰！”时事出仓猝，且不谓帝有异图，遂不固辞，亦不以启欢。及帝置部曲，乾乃私谓所亲曰：“主上不亲勋贤，而招集群小，数遣元士弼、王思政往来关西与贺拔岳计议，又出贺拔胜为荆州，外示疏忌，实欲树党，令其兄弟相近，冀据有西方。祸难将作，必及于我。”乃密启欢。欢召乾诣并州，面论时事，乾因劝欢受魏禅。欢以袖掩其口曰：“勿妄言！今令司空复为侍中，门下之事一以相委。”欢屡启请，帝不许。乾知变难将起，密启欢求为徐州；二月，辛酉，以乾为骠骑大将军、开府仪同三司、徐州刺史，以咸阳王坦为司空。

癸未，上幸同泰寺〔幸：皇上驾临称为幸。〕，讲《般若经》〔《般若经》佛经名。般若（bō rě）：梵语音译，智慧之意。〕，七日而罢，会者数万人。

魏正光以前，阿至罗常附于魏。及中原多事，阿至罗亦叛，丞相欢招抚之，阿至罗复降，凡十万户。三月，辛卯，诏复以欢为大行台，使随宜裁处。欢与之粟帛，议者以为徒费无益，欢不从；及经略河西，大收其用。

高乾将之徐州，魏主闻其漏泄机事，乃诏丞相欢曰：“乾邕与朕私有盟约，今乃反复两端〔两端：意向左右不定。〕。”欢闻其与帝盟，亦恶之，即取乾前后数启论时事者遣使封上。帝召乾，对欢使责之，乾曰：“陛下自立异图，乃谓臣为反复，人主加罪，其可辞乎！”遂赐死。帝又密敕东徐州刺史潘绍业杀其弟敖曹，敖曹先闻乾死，伏壮士于路，执绍业，得敕书于袍领，遂将十馀骑奔晋阳。欢抱其首哭曰：“天子枉害司空！”敖曹兄仲密为光州刺史，帝敕青州断其归路，仲密亦间行奔晋阳。仲密名慎，以字行。

魏太师鲁郡王肃卒。

丙辰，南平元襄王伟卒。

丁巳，魏以赵郡王湛为太尉，南阳王宝炬为太保。

魏尔朱兆之入洛也，焚太常乐库，钟磬俱尽。节闵帝诏录尚书事长孙稚、太常卿祖莹等更造之，至是始成，命曰大成乐。

魏青州民耿翔聚众寇掠三齐，胶州刺史裴粲，专事高谈，不为防御；夏，四月，翔掩袭州城。左右白贼至，粲曰：“岂有此理！”左右又言已入州门，粲乃徐曰：“耿王来，可引之听事〔听事：公堂，衙署，古代地方官员处理事务的地方。〕，自馀部众，且付城民。”翔斩之，送首来降。

五月，魏东徐州民王早等杀刺史崔痒，以下邳来降。

六月，壬申，魏以骠骑大将军樊子鹄为青、胶大使，督济州刺史蔡俊等讨耿翔。秋，七月，魏师至青州，翔弃城来奔，诏以为兖州刺史。

壬辰，魏以广陵王欣为大司马，赵郡王湛为太师。庚戌，以前司徒贺拔允为太尉。

初，贺拔岳遣行台郎冯景诣晋阳，丞相欢闻岳使至，甚喜，曰：“贺拔公诘忆吾邪！”与景歃血，约与岳为兄弟。景还，言于岳曰：“欢奸诈有馀，不可信也。”府司马宇文泰自请使晋阳以观欢之为人，欢奇其状貌，曰：“此儿视瞻非常。”将留之，泰固求复命；欢既遣而悔之，发驿急追〔发驿：派遣驿骑，换马不换人。〕，至关，不及而返。泰至长安，谓岳曰：“高欢所以未篡者，正惮公兄弟耳；侯莫陈悦之徒，非所忌也。公但潜为之备，图欢不难。今费也头控弦之骑不下一万，夏州刺史斛拔弥俄突胜兵三千馀人，灵州刺史曹泥、河西流民纥豆陵伊利等各拥部众，未有所属。公若移军近陇，抗其要害，震之以威，怀之以惠，可收其士马以资吾军。西辑氐、羌，北抚沙塞，还军长安，匡辅魏室，此桓、文之功也。”岳大悦，复遣泰诣洛阳请事，密陈其状。魏主喜，加泰武卫将军，使还报。八月，帝以岳为都督雍、华等二十州诸军事、雍州刺史，又割心前血，遣使者赍以赐之。岳遂引兵西屯平凉，以牧马为名。斛拔弥俄突、纥豆陵伊利及费也头万俟受洛干、铁勒斛律沙门等皆附于岳，唯曹泥附于欢。秦、南秦、河、渭四州刺史同会平凉，受岳节度。岳以夏州被边重要，欲求良刺史以镇之，众举宇文泰，岳曰：“宇文左丞，吾左右手，何可废也！”沉吟累日，卒表用之〔表用：正式发表任命。〕。

九月，癸酉，魏丞相欢表让王爵，不许；请分封邑十万户颁授勋义，从之。

冬，十月，庚申，以尚书右仆射何敬容为左仆射，吏部尚书谢举为右仆射。

十一月，癸巳，魏以殷州刺史中山邸珍为徐州大都督、东道行台、仆射，以讨下邳。

十二月，丁巳，魏主狩于嵩高；己巳，幸温汤；丁丑，还宫。

魏荆州刺史贺拔胜寇雍州，拔下连戍，扇动诸蛮；雍州刺史庐陵王续遣军击之，屡为所败，汉南震骇。胜又遣军攻冯翊、安定、涇阳、酆城，皆拔之。续遣电威将军柳仲礼屯谷城以拒之，胜攻之，不克，乃还。于是渭北荡为丘墟矣。仲礼，庆远之孙也。

魏丞相欢患贺拔岳、侯莫陈悦之强，右丞翟嵩曰：“嵩能间之，使其自相屠灭。”欢遣之。欢又使长史侯景招抚纥豆陵伊利，伊利不从。

六年 春，正月，壬辰，魏丞相欢击伊利于河西，擒之，迁其部落于河东。魏主让之曰：“伊利不侵不叛，为国纯臣。王忽伐之，诎有一介行人先请之乎！”

魏东梁州民夷作乱，二月，诏以行东雍州事丰阳泉企讨平之。企世为商、洛豪族，魏世祖以其曾祖景言为本县令，封丹水侯，使其子孙袭之。

壬戌，魏大赦。

癸亥，上耕藉田〔藉田：古代帝王亲自耕作的田地称为藉田。〕。大赦。

魏永宁浮图灾〔浮图：佛教用语，塔的意思，又作浮屠，佛图，由梵语意译而来。〕，观者皆哭，声振城阙。

魏贺拔岳将讨曹泥，使都督武川赵贵至夏州与宇文泰谋之，泰曰：“曹泥孤城阻远，未足为忧。侯莫陈悦贪而无信，宜先图之。”岳不听，召悦会于高平，与共讨泥。悦既得翟嵩之言，乃谋取岳。岳数与悦宴语，长史武川雷绍谏，不听。岳使悦前行，至河曲，悦诱岳入营坐，论军事。悦阳称腹痛而起，其婿元洪景拔刀斩岳。岳左右皆散走，悦遣人谕之云：“我别受旨，止取一人，诸君勿怖。”众以为然，皆不敢动。而悦心犹豫，不即抚纳，乃还入陇，屯水洛城。岳众散还平凉，赵贵诣悦请岳尸葬之，悦许之。岳既死，悦军中皆相贺，行台朗中薛澄私谓所亲曰：“悦才略素寡，辄害良将，吾属今为人虏矣，何贺之有！”澄，真度之从孙也。

岳众未有所属，诸将以都督武川寇洛年最长，推使总诸军；洛素无威略，不能齐众，乃自请避位。赵贵曰：“宇文夏州英略冠世，远近归心，赏罚严明，士卒用命。若迎而奉之，大事济矣。”诸将或欲南召贺拔胜，或欲东告魏朝，犹豫未决。都督盛乐杜朔周曰：“远水不救近火，今日之事，非宇文夏州无能济者，赵将军议是也。朔周请轻骑告哀，且迎之。”众乃使朔周驰至夏州召泰。

泰将与佐宾客共议去留，前太中大夫颍川韩褒曰：“此天授也，又何疑乎！侯莫陈悦，井中蛙耳，使君往，必擒之。”众以为：“悦在水洛，去平凉不远，若已有贺拔公之众，则图之实难，愿且留以观变。”泰曰：“悦既害元帅〔元帅：军中的主帅。〕，自应乘势直据平凉，而退屯水洛，吾知其无能为也。夫难得易失者，时也。若不早赴，众心将离。”

夏州首望都督弥姐元进阴谋悦〔首望：当把最有名望的家族。〕，泰知之，与帐下都督高平蔡祐谋执之，祐曰：“元进会当反噬，不如杀之。”泰曰：“汝有大决。”乃召元进等入计事，泰曰：“陇贼逆乱，当与诸人戮力讨之，诸人似有不同者，何也？”祐即被甲持刀直入，瞋目谓诸将曰：“朝谋夕异，何以为人！今日必断奸人首！”举坐皆叩头曰：“愿有所择。”祐乃叱元进，斩之，并诛其党，因与诸将同盟讨悦。泰谓祐曰：“吾今以尔为子，尔其以我为父乎？”

泰与帐下轻骑驰赴平凉，令杜朔周帅众先据弹筝峡。时民间惶惧，逃散者多，军士争欲掠之，朔周曰：“宇文公方伐罪讨民〔讨民：治理安抚平民，讨，治理。〕，奈何助贼为虐乎！”抚而遣之，远近悦附；泰闻而嘉之。朔周本姓赫连，曾祖库多汗避难改焉。泰命复其旧姓，名之曰达。

丞相欢使侯景招抚岳众，泰至安定，遇之，谓曰：“贺拔公虽死，宇文泰尚存，卿何为者！”景失色曰：“我犹箭耳，唯人所射。”遂还〔遂还：于是返回。〕。泰至平凉，哭岳甚恻，将士皆悲喜。

欢复使侯景与散骑常侍代郡张华原、义宁太守太安王基劳泰，泰不受，欲劫留之，曰：“留则共享富贵，不然，命在今日。”华原曰：“明公欲胁使者以死亡，此非华原所惧也。”泰乃遣之。基还，言“泰雄杰，请及其未定击灭之。”欢曰：“卿不见贺拔、侯莫陈乎！吾当以计拱手取之。”

魏主闻岳死，遣武卫将军元毗慰劳岳军，召还洛阳，并召侯莫陈悦。毗至平凉，军中已奉宇文泰为主；悦既附丞相欢，不肯应召。泰因元毗上表称：“臣岳忽罹非命，都督寇洛等令臣权掌军事。奉诏召岳军入京，今高欢之众已至河东，侯莫陈悦犹在水洛，士卒多是西人，顾恋乡邑，若逼令赴阙，悦蹶其后，欢邀其前〔邀：设伏以待。〕，恐败国殄民，所损更甚。乞少赐停缓，徐事诱导，渐就东引。”魏主乃以泰为大都督，即统岳军。

初，岳以东雍州刺史李虎为左厢大都督，岳死，虎奔荆州，说贺拔胜使收岳众，胜不从。虎闻宇文泰代岳统众，乃自荆州还赴之。至阌乡，为丞相欢别将所获，送洛阳。魏主方谋取关中，得虎甚喜，拜卫将军，厚赐之，使就泰。虎，歆之玄孙也。

泰与悦书，责以“贺拔公有大功于朝廷。君名微行薄，贺拔公荐君为陇右行台。又高氏